

附表一

## 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場地管理維護費標準

場所名稱	收費項目	白天 (08:00 時至 16:00 時)		晚上 (18 時至 21 時)	管理單位	備註
		全日	半日			
活動中心	場地費	8,000 元	4,000 元	4,000 元	學務處 體育組	冷氣看臺兩側各 6 台、舞台兩側各 1 台
	冷氣費	每台每小時收費 200 元				
	投影機	每次(單日不計時數)收費 1,000 元				
	音響設備 (含麥克風)	每次(單日不計時數)收費 750 元				
	字幕機	每次(單日借用不計時數)收費 1,000 元				
會議室 (行政大樓/ 圖書館)	場地費	6,000 元	3,000 元	5,000 元	總務處 (行政大樓) / 圖書館 (圖書館)	行政大樓會議室冷氣 6 台/ 圖書館會議室 7 台
	冷氣費	每台每小時收費 100 元				
	字幕機	每次(單日借用不計時數)收費 500 元				
行政大樓 視聽教室	場地費	8,000 元	4,000 元	5,000 元	總務處	冷氣 6 台
	冷氣費	每台每小時收費 100 元				
	字幕機	每次(單日借用不計時數)收費 500 元				
專業教室	場地費	6,000 元	3,000 元	5,000 元	實習處 及各科	含烤箱
	冷氣費	每台每小時收費 100 元 (箱形冷氣每台每小時收費 200 元)				
	220V 以上 設備	每台每小時收費 100 元				
普通教室	場地費	1,500 元	1,000 元	1,000 元	教務處	
	冷氣費	每間教室每小時收費 100 元				
農場	場地費	2,000 元	1,000 元		實習處及各科	
操場	場地費	2,000 元	1,000 元		學務處體育組	
畜牧場	場地費	2,000 元	1,000 元		實習處及各科	
網球場	場地費	2,000 元	1,000 元		學務處體育組	
園藝科花園	場地費	2,000 元	1,000 元		實習處及各科	
戶外籃球場	場地費	2,000 元	1,000 元		學務處體育組	
半戶外球場	場地費	4,000 元	2,000 元	2,000 元	學務處體育組	
教學大樓川堂	場地費	1,000 元	500 元	500 元	總務處	

一、活動超過使用時間，請向管理員申請及登錄並補繳相關費用。

二、夜間各項活動超過晚上 21:00 時，概不提供使用。

三、時間計算：半日以 4 小時計算，未滿 4 小時以半日計算，日間以 8 小時計算，

未滿 8 小時以一日計算，夜間自下午 6 時至 9 時，未滿 4 小時算一夜。

四、非上班期間借用本校各場地及設備，每小時需加收場地管理人員工作費新臺幣 200 元。